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文件

培正团〔2016〕5号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关于公开招聘学生干部的通知

各二级单位团委（团总支）、各学生团体：

为提高我校团学干部的工作水平，发挥学生组织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职能，切实加强团学干部的队伍建设，更好地发展学校团学工作，校团委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公开招聘校团委干部，任期1-2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成立招聘工作组，负责招聘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顾 问：程 玮 邓 惠

组 长：陈 兵

副组长：马昕瑶 冯译允 余楚芬

组 员：叶 茂 陈怡静 洪松松 邹凯淳

陈俊炜 李儒杰

招聘工作组下设办公室，地点在学生活动中心612室。

二、竞聘条件

- (一) 全校在籍学生，不限年级；
- (二) 符合《广东培正学院学生干部管理办法（试行）》对团学干部的相关规定；
- (三) 品行端正，热爱团学工作，对竞聘工作岗位有深刻认识，有强烈的责任心和事业心，吃苦耐劳，廉洁自律，能够积极承担各项工作任务；
- (四) 有团学工作经验者、担任过团学干部者、中共党员、参加过志愿服务工作者优先考虑；
- (五) 不符合《广东培正学院学生干部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的，不得申请。

三、竞聘岗位需求及职责

详见附件 1、2。

四、竞聘程序

按照公开报名、民主推荐、资格审查、述职答辩、组织考察、确定拟聘任人选、公示和决定聘任的程序进行。

(一) 公开报名、民主推荐。请报名参加竞聘人员将《广东培正学院团学干部公开竞聘登记表》（详见附件 3）上交招聘工作组办公室。报名时间：3月7日—11日，逾期将不予受理。

(二) 资格审查。按照竞聘上岗条件，招聘工作组办公室对竞聘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审查时间：3月12日—13日。

(三) 述职答辩。经资格审查合格人员，需参加招聘工作组组织的笔试，并进行述职答辩（介绍自己工作经历、德才情况和

完成工作目标任务的设想和措施,并对招聘工作组提出的问题
进行答辩)。答辩时间:3月14日—18日。

(四)组织考察。根据述职答辩情况。招聘工作组在一定范
围对竞聘人选进行民主测评和考察。考察时间:3月19日—22日。

(五)确定拟聘任人选、公示和决定聘任。按学校团学干部
选拔任用程序,确定拟聘人选后,进行公示。公示期满,对有投
诉经查实的,不予聘任;对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聘任,待查实
后再决定是否聘任;对没有问题的,发文予以聘任。试用期:3
个月。

五、报名方式

(一)现场报名。报名时间:3月7日—11日,12:00—13:00
17:00—18:00(11日只接受12:00—13:00时间段报名)。报名地
点:学校各饭堂前。

(二)微信平台报名。详情请见广东培正学院团委公众号:
peizhengtw。

(三)短信报名。联系电话:陈绮靖(13144009949)
李嘉敏(13650865463)李毅成(13710111821)。报名时间:8:00
—22:00的非上课时间。短信形式:姓名、院(系)、学号、所
在年级、联系电话、竞聘职位以及本学年GPA。

推荐报名采用现场报名的方式,通过微信及短信报名的同学
需自行打印填写附件3,并于笔试当天上交。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竞聘岗位为校团委副部长以上干部。

(二) 竞聘人员如有弄虚作假，违反竞聘相关规定的，将取消其竞聘资格。

(三) 一经聘任，相关权利和义务、考核与奖惩、解聘及离任等其他事宜均按照《广东培正学院学生干部管理办法（试行）》执行。

(四) 未尽事宜将由招聘工作组研究决定。

(五) 公开竞聘工作由招聘工作组办公室受理报名、咨询、投诉、举报等具体事项。

联系人：陈兵 陈怡静 陈绮靖

联系电话：020-86710010

邮箱：gdpzxytw@126.com

- 附件：1. 广东培正学院 2016 年团学干部竞聘岗位需求表
2. 广东培正学院 2016 年团学干部竞聘岗位职责
3. 广东培正学院 2016 年团学干部公开竞聘登记表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2016 年 3 月 1 日

抄送：董事会 校领导 党委办公室

广东培正学院办公室

2016 年 3 月 1 日印发

附件

广东培正学院 2016 年团学干部竞聘岗位需求表

序号	招聘岗位	招聘人数	任职年限
1	校团委办公室主任	1	1—2 年
2	校团委办公室副主任	3	1—2 年
3	校团委组织部部长	1	1—2 年
4	校团委组织部副部长	3	1—2 年
5	校团委宣传部部长	1	1—2 年
6	校团委宣传部副部长	4	1—2 年
7	校团委文体部部长	1	1—2 年
8	校团委文体部副部长	3	1—2 年
9	校团委学术科技部部长	1	1—2 年
10	校团委学术科技部副部长	3	1—2 年
11	校团委志愿实践部部长	1	1—2 年
12	校团委志愿实践部副部长	4	1—2 年

附件 2

广东培正学院 2016 年团学干部竞聘岗位职责

一、校团委岗位职责

(一) 办公室

1. 负责保管和使用公章，开介绍信；
2. 负责团委文件及资料的印制工作；
3. 负责文件的抄报送、下发和文件资料的收发登记、借阅、立卷和归档工作；
4. 负责团委各类会议的通知、组织、会议记录；
5. 负责做好办公经费的账务工作；
6. 负责办公室的内勤工作，做好团委办公设备的管理工作；
7. 负责团内大事记的记载工作；
8. 负责全校各学生组织（社团）办公室的分配和管理工作的；
9. 负责报刊杂志的订阅工作和团内书籍资料的管理工作；
10. 负责团委工作年鉴的编制工作；
11. 协调书记团及各部门的工作安排；
12.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组织部

1. 负责经常性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定期了解团员和团干的思想状况，安排全校性的团组织生活，作好团组织生活的计划、

组织、实施、检查等工作；

2. 负责全校团员的组织建设和思想建设，做好团内“推优”工作；

3. 负责团内相关数据资料统计以及基层团组织、学生组织（社团）的考核工作；

4. 负责团学干部的培训、考核、管理工作；

5. 负责全校团费的收缴、管理工作；

6. 负责团内奖惩教育工作；

7. 负责办理团组织关系的接转和新团员的发展工作；

8.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宣传部

1. 研究和制定团的宣传教育和思想政治工作的计划、措施和方法；

2. 负责安排团员青年的宣传教育工作，抓好团的宣传队伍和大学生记者站的建设；

3. 负责共青团的宣传阵地建设，加强与宣传单位的联系，负责《团委工作简报》《NEWU》《集益》等各类团学刊物的出版和发行工作；

4. 负责对团学系统网络宣传教育阵地（含宣传栏及网络、广播、微博等各类媒体）的指导、规范和管理，重点做好团委网站、学生会网站、社团联合会网站的指导、维护、更新和管理；

5. 负责团员青年的思想工作，调查、掌握、分析研究团

员与青年的思想动态和状况，提出进行思想教育的措施和意见；

6. 开展团员青年的宣传教育工作，报道团员青年的先进事迹，引导团员青年用“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构筑青年学生强大的精神支柱；

7. 规范、监督、审核全校有关学生生活的宣传报道工作；

8. 负责建立和完善团内信息通讯网，培训信息通讯员；

9. 负责组建、调整和指导下校广播台、校学生通讯社、梦飞翔传媒中心的工作；

10.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 文体部

1. 负责经常性的学生课外文娱、体育活动；

2. 负责组织全校性的文娱、体育比赛和重大节日、重大活动日的文体活动；

3. 负责开展全校性文体讲座和培训，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

4. 负责文体器材的管理、使用工作；

5. 指导下校大学生艺术团；

6.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 学术科技部

1. 负责安排全学校团组织的调研工作，定期开展课题研究，反映团员的思想动态；

2. 指导基层团组织的调研工作；

3. 负责组织全校性的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活动；

4. 负责开展全校性学术、科技讲座和培训，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

5. 负责学术、科技器材的管理及使用工作；

6.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 志愿实践部

1. 动员和组织全校团员积极参与各类社会实践调研活动，开展切合实际和富有特色的社会实践活动，拓宽团员青年实践平台；

2. 开展全校团员青年各类志愿及社会实践（含见习实践活动、爱心公益类活动等）工作；

3. 配合和落实校团委组织的大学生寒、暑假社会实践活动的相关工作。

4.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5. 下辖青年志愿者协会。

附件 3

广东培正学院 2016 年团学干部公开竞聘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学 号		宿 舍	
政治面貌		入党(团) 时间		院 系		专 业	
入学累计 GPA		是否有违纪情况			上一学期综合测评 排名/德育分		
曾任职务				任职时间			
现任职务				任职时间			
竞聘岗位							
联系电话(长号+短号)					是否服从分配		
个人简历							
	(可另附页)						
奖励情况							
	(须提供奖励证明,如获奖证书复印件)						
资格审查 意见							
	签 字: 年 月 日						
招聘工作组 意见							
	签 字: 年 月 日						